

黃金與西方世界

(英) 蒂莫西·格林著

馮洛譯

香港益羣出版社出版

黃金田西方世界



◎ 丹麥新巴比倫此景

黃金與西方世界

(英)蒂莫西·格林著

馮 洛 譯

香港益羣出版社出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黃金與西方世界

作　　者：(英) 蒂莫西·格林著　馮洛譯

出版者：香港益羣出版社

香港干諾道西 179 - 180 號六樓A座

The Yi Chuin Publishing Co.,

Block'A' 5th Fl. 179 180 Connaught Rd. w, H K.

承印者：大千印刷公司

香港英皇道芬尼街二號D

一九七二年九月初版　定價港幣四元六角

目 錄

第一章	十九世紀的淘金熱 ······	一
第二章	黃金產地——南非 ······	三三
第三章	加拿大的金礦 ······	五三
第四章	美國的黃金 ······	六〇
第五章	南美洲的金礦 ······	六七
第六章	澳大利亞的金礦業 ······	六九
第七章	倫敦黃金市場 ······	七一
第八章	蘇黎世黃金市場 ······	九〇
第九章	貝魯特黃金市場 ······	九九
各國中央銀行 ······		一一〇

第十一章 私人貯金者	一三一
第十二章 偷運黃金到印度去之路	一四九
第十三章 黃金走私	一七四
第十四章 工藝用金	一九三
第十五章 黃金的將來	二〇九

第一章 十九世紀的淘金熱

「黃金時代」

一八四八年十一月的「紐約先驅論壇報」寫道：「美國正跨進一個黃金時代」。當時，加利福尼亞州大規模金礦的發現，已開始擴展到紐約去。如果「紐約先驅論壇報」說世界正跨進一個黃金時代，那就可能更恰當了。在十九世紀，黃金的世界，突然地空前擴大。埃及在差不多五千年前從努比亞金礦裏得到的黃金財富，羅馬帝國從西班牙搶奪到手的財富，以及十六世紀時西班牙從南美洲掠運回國的財富，比諸十九世紀在世界各地所發現的黃金，就不免相形見绌了。在十九世紀短短的一百年時間裏，在地球上開採出來的黃金，其數量超過了前此五千年所開採得來的黃金。在發現美洲後的整整一百年時間裏，世界黃金的總產量大致為七百五十噸，然而，在十九世紀的下半葉，世界黃金的總產量就多達一萬噸了。

一八五二年二月，倫敦銀行學會的會員在一個寒冷的晚上羣集思里德尼德爾街的會所裏，舉行每月例會。當時，主席臺上擺着一塊重一百磅的金塊，那是從澳大利亞的巴勒拉特弄來的，儘管天氣很冷，與會者看在眼裏，渾身也感到暖呼呼了，因此，個個看了報以歡呼。接着，他們都把高帽子除掉，坐在那裏傾聽一個名叫多爾頓的人講發現黃金所產生的重大影響。他們吃驚地獲悉，在新金礦發現以前，英國、法國和美國每年鑄造的新金幣，其總價值是八百四十萬美元，而在一八五一年，就激增至七千五百萬美元以上了。

然而，這個變化不單純是一個沉悶的統計數字問題。它宣告了個人探礦時代的已經來臨。在此以前，金礦的開採是一種特權，或者至少要由國家課以重稅。在二十世紀，金礦的開採，則成了規模巨大的採礦公司的特權。但是，在十九世紀却有一段短短的五十年時間，却是個人探礦者的得意時代。他們穿起皺了的衣服，頭戴垂邊帽，帶着淘洗沙金的盆子，一聽到哪裏發現了金礦，就往哪裏跑；先是到美國的加利福尼亞州去，接着就到澳大利亞去，再後到新西蘭去，然後又回過頭來到澳大利亞或美國的內華達州、科羅拉多州、愛達荷州和南達科他州去。一位澳大利亞的挖金者曾經寫道：「競爭是很激烈的。問題是許多傳言證明是假的，而當聽到確實的消息後，跑到那裏去時已經太遲了。」

然而，十九世紀的「黃金時代」，並不是由美國加利福尼亞州黃金的發現以及初期普

通人的淘金熱開其端的。一直到了一八四八年，在黃金世界中佔領先地位的是俄國而不是別的國家。在當時的俄國，地主們指揮着農奴進行淘金的勞動。還在黃金開採史的早期，俄國烏拉爾山脈的溪河，就出產了大量的沙金。這些沙金生產出來以後，就循着古老的貿易航路，運到黑海和地中海去。一七四四年，在埃卡特林堡附近發現了石英，因此，烏拉爾山東麓的金礦就隨之而恢復開採了。不久，新的金礦就由沙皇掌握了開採權，而在開初的四十年時間中，一共生產了八萬四千盎司黃金。在十八世紀，黃金生產上這個相對地不足道的開端，鼓勵了沙皇去對金礦作更大規模的勘探。在十九世紀的開頭幾十年裏，在別列佐夫斯克地區曾對金沙作了廣泛的探查。一八二三年，沙皇亞歷山大一世在他的財政大臣坎克林獻策下，建立了一個俄國各區地方首腦的委員會，專責勘探金礦，並制訂開採已經發現的金礦的條例。在其後的七年時間中，烏拉爾山的黃金生產量增加了三倍以上，即從每年的五萬盎司增加到十七萬五千盎司，爲的是當時在埃卡特林堡以南和以北一百哩的地區裏，發現了許多個沙金開採地。因此，埃卡特林堡就成了一個開採金礦的行政管理中心，一切開採出來的黃金都送到那裏的試金所去化驗。在嚴密的警戒下，每年兩次把開採所得的黃金從埃卡特林堡運送到聖彼得堡去。

這些金田開採成功，促成向阿爾泰山脈和沿葉尼塞河上游更爲邊遠的東部地區勘探金

礦。到了一八四二年，在西伯利亞這些邊遠的地區裏，一起碼找到了五十八處金礦，其產量達三十五萬盎司。金礦的勘探，需要越過許多崎嶇地勢和沼澤地帶。因此有一位旅行者曾經寫道：「他們必須具有西伯利亞居民那樣的鋼鐵體質，否則就經受不起那種勞累艱苦，但哪怕是西伯利亞人，有許多都因勞累而死了。」因此，只有極少數人才是金田財富的真正受益者。金礦的開採，不是由沙皇政府直接掌握，就是由一小撮大富大貴的地主所控制，而這些地主是向沙皇繳納黃金稅的。至於金礦礦工，他們每天要從上午五時開始幹活，一直到晚上八時。

在這些富有地主的控制下，黃金的生產量扶搖直上，到一八四七年，俄國供應的黃金，佔了世界新開採所得的黃金總產量的五分之三以上，而其中大部分是從西伯利亞東部地區的金礦裏開採得來的。後來，由於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和澳大利亞發現了大量的金礦，因此，俄國的黃金產量就相形失色了。儘管這樣，由於它在貝加爾湖以東的勒拿河和同蒙古接壤的黑龍江地區又找到了新礦區，因此，它的黃金產量持續上升，在一八八〇年是一百四十萬盎司，而在一九一四年，則幾乎達到了二百萬盎司。

美國加利福尼亞的淘金熱

加利福尼亞州的淘金熱，是普通人的淘金熱，人們撇開了一切事情，奔向西部。事情是這樣開始的——

一八四八年一月的一天下午，有一個名叫詹姆斯·馬歇爾的木匠，在約翰·薩特作坊的水車放水路裏，發現了在他認為是黃金微粒的東西。這家作坊，座落於亞美利加河和薩克拉門托河合流處的附近。詹姆斯·馬歇爾的一個同伴，在當晚記日記時寫道：

「今天，在水車的放水路裏發現了像金子的東西，那是作坊的工頭詹姆斯·馬歇爾首先發現的。」

事實上，馬歇爾當時不大能够確定自己發現的就是金子，因之飛也似的跑到薩特家裏去翻查「美國百科全書」，看了書裏關於黃金的描述，使他相信他所發現的那些東西的確就是金子，因此他冒着傾盆大雨跑回作坊去，連晚飯也趕不上吃。開初，馬歇爾和薩特都立心不聲張，以免把發現金子的消息傳出去。但是，關於金子的消息是掩不住的。不久，消息就傳到了聖弗蘭西斯科（現稱舊金山）去，那時候，聖弗蘭西斯科是一個死捱活撐的港口，大約只有二千人口。

到了當年的春天，加利福尼亞的一半人口，紛紛撇下自己的耕作不管，跑到金田裏掘

金去。『加利福尼亞聖弗蘭西斯科報』一八四八年五月報道說：

「從聖弗蘭西斯科到洛杉磯，從濱海地區到內華達山區，到處迴響着這樣的呼喊聲：金子！金子！耕地不耕了，房子不建了，一切的事情都不管了，就只是埋頭製作鏟子和鶴嘴鋤。」

尋金者簡直不會碰到失望的事情。他們不僅在薩特作坊附近的沙灘和天涯裏發現了豐富的沙金，而且很快地在內華達山脈西麓的其他溪流裏找到了金礦。就在那一年的整個夏季裏，加利福尼亞人獨佔了自己所發現的東西，因為在電話或電報發明以前的日子裏，發現黃金的消息傳到美國東部海岸去，那是很緩慢的。

就是這樣，五千名加利福尼亞人在山邊水旁辛勤地勞作，用盆子淘洗出價值約為二十五萬美元的黃金來；這是一個可喜的開始，但是，這個數字只及第二年的產金入息的四十分之一。

那時候，對於東海岸的大多數美國人來說，加利福尼亞依然是一個僻遠的、未開化的地。當時，美國正以一千五百萬美元的代價，從墨西哥手裏把加利福尼亞這塊長形土地，連同新墨西哥一起拿過來。的確，美國同墨西哥為此而簽訂的協定墨迹未乾，淘金熱就開始了。到了一八四八年秋天，關於發現金礦的消息第一次在紐約傳了開來，每天都有

關於金礦的消息傳至，因之引起了一片鬧哄哄的反應。在其後幾個月裏發生的事情，在歷史上簡直是空前的。成千上萬的人突然看到了在幾天時間裏就可以發家的機會。這一次的金礦發現跟以前不同，以前在那裏發現了金礦，其開採特權照例是由政府所緊緊掌握，而這一次的發現，任何一個人都有着開採的機會。當時的美國總統波爾克於一八四八年十二月向國會致詞時，終於證實了發現金礦的區域的廣大，甚至在這以前，人們已爭着到西海岸去了。

倫敦「銀行家雜誌」的一位在紐約的記者報道說：

「人們言之鑿鑿，爲了爭着到西海岸去，鞋匠拋棄了製鞋用的鞋模，縫衣匠拋棄了他的粗針，泥水匠拋棄了他的泥剷子，木匠拋棄了他的鑿子，排字工人拋棄了他的排字架，油漆匠拋棄了他的漆刷子，農民拋棄了他的耙子，江湖醫生拋棄了他的祕方，麵包師傅擱下麵團不管了，屠戶擱下他的攤子不管了，職員離開了他的辦公桌，甚至無業游民也離開了他暫宿的地方。」

當時，人們到加利福尼亞去有三條路線：第一條路線，是乘船繞過合恩角前往；第二條路線，是乘船到巴拿馬，越過地峽，繼續乘船前往聖弗蘭西斯科；最後一條路線，是循着陸路越過平原、山地和沙漠，而到達西海岸。

當時，每一家運輸公司都生意興隆，並乘機抬高運費。從紐約乘船到聖弗蘭西斯科去，頭等艙位要三百八十美元，三等艙位是二百美元。僱一頭驢子越過巴拿馬地峽要三十美元。沿途的死亡率是很高的。一八四九年一年中，循陸路越過大平原前往西海岸的人當中，就有五千人左右因病或其他意外事件而喪生。

那些最初在加利福尼亞淘金的人，每一個星期可以掙到三百美元至五百美元的收入，而那時候美國東海岸的工業工人，大多數每人每星期只掙到十美元的收入。一八四八年，加利福尼亞「掘金者」的收入，平均每人每天高達二十美元。但是，到了一八五二年的時候，這就下降至每天約為六美元之數。

那時候，從美國各地湧到加利福尼亞去的人，有英國人、法國人等。這是一場國際性的淘金熱。一八四九年年中，有一個蘇格蘭人寫信寄給他在愛丁堡的家人說：

「我到這裏來已經有七個星期了。直到現在，我們每人每天的平均收入，由十八美元至三十二美元不等。……照我看來，那些從容地勞動的人，每天也可以得到十二美元至三十美元的收入。有的人每天的收入達一百美元至二百美元。」

到加利福尼亞去的人，沒有一個原來是懂得採金技術的，但是，他們很快地就曉得怎

樣在小河的河床裏找到含金的沙礫層，並曉得怎樣去淘洗了。這是一個很簡單的過程。人們把沙礫盛在盆子裏，用手揀去那些較大的石塊，接着就把盆子懸浮在水中，不停地用兩手旋動盆子。盆子的一邊略略地比另一邊提高些，這樣一來，河水就會把那些輕的物質浮走，最後剩下來的東西就是金子了。後來，當尋金技術變得比較熟練的時候，原始的淘洗金沙的過程就輔以搖「搖籃」的淘洗方式了，它可以使每一次的淘洗量大為增加。

在原來發現了金沙的地方——薩特作坊，尋金者沿着薩克拉門托河分別向北和向南到處尋找，很快地，他們就深入內華達山區找到了金礦。在那裏，探礦者找到了一條含金的岩層帶，這條岩層帶一百多哩長，其寬度有些地方幾百呎，有些地方達二哩。他們把它叫做「洛德媽媽」（母礦脈），因為就從這個岩層裏，金沙受到了水流幾百年的沖刷，因而不斷地順着河水流了下來。

只要哪裏找到有希望的新金礦，採礦帳篷一夜之間就在那裏紛紛架搭起來。尋金者住的是不能很好地遮風蔽雨的帳篷、單坡屋子或木屋。他們過的是艱苦的生活。在加利福尼亞州的烈日照射下，他們每天從早到晚泡在水裏勞動，水與腰齊。晚上收工後，他們就回到住處隨便吃些東西。他們當中許多人都患了痢疾和壞血病。一位旅行者曾經嘆息說：「加利福尼亞的金礦礦工從來不剃鬍子；從來不穿上清潔的汗衫和清潔的靴子。」他們遠

離家庭，失去了天倫之樂。根據一八五〇年的人口調查數字，在當時加利福尼亞的人口中，男性佔百分之九十二點五。

加利福尼亞這樣一個新開發的地方，隨着淘金熱的興起以及在一年時間裏突然增加了十萬名外來人口，它就缺乏經驗和適當的行政機構來處理各種各樣新發生的問題。在開採金礦的各個縣裏，謀殺率迅速上升。一八五五年，卡拉維拉斯縣發生了三十二宗謀殺案，居第一位；埃爾·多拉多縣發生了二十六宗，居第二位；居第三位的是阿馬多縣，發生了二十一宗。當時通行的唯一法律是私刑，加利福尼亞一家報紙無可奈何地承認，說這比完全沒有法律好一些。它寫道：「私刑並不是最好的法律，但聊勝於無。」

在整個淘金熱期間，加利福尼亞的黃金產量逐年有所增長，一八五一年的產量是二百五十萬盎司，而於一八五三年達到了一個頂峯數字——三百萬盎司。美國鑄幣廠開始使用加利福尼亞出產的黃金來鑄造金幣，由於鑄造金幣的原料不虞匱乏，因此，銀幣差不多在一夜之間就變得少見了。

在大西洋彼岸，英格蘭銀行的黃金儲備也增加了。在一八四八年，它的黃金儲備是一千二百八十萬英鎊，到了一八五二年，就增加到二千萬英鎊了。約翰·克拉彭在其所著「英格蘭銀行史」（一九四四年出版）中，敘述當時的情況說：「作為世界各國的債權人，那

時候倫敦得到了加利福尼亞所產的第一批黃金。「法國的黃金儲備情況甚至比英國還要好，一八四八年，法蘭西銀行的黃金儲備是三百五十萬英鎊，而在四年後，就增加到二千三百五十萬英鎊了。當時「泰晤士報」的經濟欄編輯認為：「黃金大量過剩；事實上，實行金銀複本位制的西歐大陸，越來越可能以黃金作為支付手段了。」

澳大利亞發現了金田

這僅僅是一個開始。有一個名叫愛德華·哈蒙德·哈格雷夫斯的澳大利亞人，這時也在加利福尼亞，他肯定地相信，在澳大利亞也可以找到同加利福尼亞相同的地質特點。一八五〇年底，他從加利福尼亞乘船回到澳大利亞去，預言在一個星期的時間裏就可以找到金礦。

愛德華·哈格雷夫斯回到澳大利亞去以後，果然在一個星期的時間裏，就在馬闊里河的一條支流裏發現了金礦，這裏離新南威爾士的巴瑟斯特不遠。於是淘金熱興起了。當時，「巴瑟斯特自由報」報道說：「這個地區的每一個居民，看來都為精神上的狂熱所支配了。人們普遍都掘金去了。」

與發現金田的最初消息傳到英國去的同時，「托馬斯·阿巴思諾特號」輪船也把一批